

项目编号：SXZSA-（CG）2023-014

**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  
材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全流程不见面交易采购”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单一谈判、澄清、公布最终报价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1、本项目中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的下载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均通过互联网操作，请供应商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操作失败的，其责任自负。

3、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导致的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后即可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上传后需要进行修改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

6、“全流程不见面交易”活动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现场，仅需通过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在开标前1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60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活动。

7、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大厅操作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

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解密限定在主持人发布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因“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必须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锁来解密响应文件）。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任一家供应商解密成功，即视为“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运行无故障。

8、开标结束后，供应商需要继续停留在开标大厅，等待专家进行质询并进行二次报价。

供应商在收到评委的质询后，点击开标大厅下方的快捷操作-快捷菜单-质询处理，跳转到询标页面。点击接收后进入询标室，可以与通过共享屏幕、语音或文字与评委进行交流。

询标结束后，点击开标大厅下方的快捷操作-快捷菜单-多轮报价，跳转到多轮报价页面。点击网上报价，进入报价页面，输入报价后进行签章，再点击提交。

9、活动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澄清、说明、补正、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澄清、说明、补正、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0、为顺利实现本项目不见面交易活动组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相关软硬件设施，具体包括：

(1) 软件设施：使用**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11以上），货**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同时必须安装**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

(2) 硬件设施：**高配置电脑**（内存4G以上，建议屏幕分辨率用1024\*768像素或以上，不要使用上网本）、**高速稳定的网络**（推荐使用电信网络，独立带宽在 10Mbps 以上）、**电源**（不间断电源）、音

**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支持分辨率720P及以上）、音响】。**

**（3）CA锁：**供应商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为保证交互效果，要求供应商按上述要求配置相关软硬件并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1、供应商在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观看活动组织、响应文件解密等技术方面遇到问题时，请与软件公司技术人员咨询，联系电话:400-998-0000。

#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1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5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9 -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23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 .....	- 29 -
第六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 30 -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SA-（CG）2023-014

项目名称：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仪器仪表	其他仪器仪表	136（台）	详见采购文件	520,000.00	5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1）《政府采

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财务证明：供应商须提供2020-2022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企业近三年（2020年12月至今，以合同显示的服务开始日期为准）须具有类似业绩1项（提供合同复印件）。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2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3、供应商于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

4、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5、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缴纳谈判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前上传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需提前一小时登录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baoji.gov.cn/>）【《首页》不见面开标·新】签到、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新版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演示》及《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980000。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本项目涉及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操作均建议采用IE浏览器进行操作，否则后果自负。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宝鸡市陇县北大街 30 号

联系方式：137597321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体育场转盘南兴欣地产东单元 2602 室

联系方式：1874438862@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7794018215

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4 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SXZSA-(CG)2023-014
3	采购人	名称：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宝鸡市陇县北大街30号 联系人：蔚女士 联系方式：13759732111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体育场转盘南兴欣地产东单元2602室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17794018215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p>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p> <p>（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财务证明：供应商须提供2020-2022年度完整的财务审</p>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p>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p> <p>（6）企业近三年（2020年12月至今，以合同显示的服务开始日期为准）须具有类似业绩1项（提供合同复印件）。</p> <p>（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9）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p>（10）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p>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供货期	10日历天
8	质保期	1年
9	项目预算	520000.00元
10	最高限价	520000.00元
11	项目概况	采购便携式食品安全智能分析仪、餐饮具洁净度ATP荧光分析仪、台式食品安全综合分析仪、及分析仪配套检测试剂耗材
12	谈判有效期	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3	谈判保证金	<p>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p> <p>开户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p> <p>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08283</p> <p>转账时应注明：<b>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b>谈判保证金。</p> <p>备注：1. 谈判保证金应按照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以转帐方式从基本账户交纳保证金。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投</p>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p>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足额保证金，其投标将被拒绝。（不接受以个人名义缴纳的保证金，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名称须与参与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不予退还。）</p> <p>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自行承担任何可能导致到账延误的风险。供应商确认谈判保证金到账，资金到账时间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谈判保证金到达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后，供应商须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联系确认（联系电话：0917-3262731）。</p> <p>3. 其中以支票、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应从其基本存款账户将谈判保证金足额交纳至指定账户。以银行保函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需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将所出具的保函，拿到宝鸡市交易中心财务室（621室）进行核验。出具保函的银行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p>
14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p>供应商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制作工具中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后即可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p>
15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署	<p>响应文件在需要进行签章的位置进行电子签章或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进行电子签章或加盖单位公章。</p>
16	纸质响应文件的要求	<p>成交供应商在开标结束三日内，须提供三份（一正、二副）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或带电子签章的打印件。</p>
17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时 间：2023年12月28日14时00分</p> <p>地 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baoji.gov.cn/">http://ggzy.baoji.gov.cn/</a>）【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p>
18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 间：2023年12月28日14时00分</p> <p>地 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baoji.gov.cn/">http://ggzy.baoji.gov.cn/</a>）【首页〉电子交易平</p>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 不见面开标
19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五日前
20	评审专家的产生	陕西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
21	谈判小组人数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单数组成。
22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最低评标价法
23	价格扣除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执行价格扣除
24	行业分类	其他未列明行业
25	招标代理费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本项目采购预算中已包含该项费用，采购人不再单独列项支付。</p> <p>本项目专家评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本项目采购预算中已包含该项费用，采购人不再单独列项支付。</p>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符合谈判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
- 4、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 5、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二、供应商

#### 1、合格供应商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1.7 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了谈判保证金；
- 1.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2.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对信用信息查询情况予以记录，将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打印留存，所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谈判文件一并保存。

2.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2.4.1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2.5 特别说明：

2.5.1 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谈判小组取消其成交资格；

2.5.2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已出具的信用查询结果并不能取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前进行复查。

### 3、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 三、谈判文件

### 1、谈判文件

1.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1.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1.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 1.2.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谈判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 1.2.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谈判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 1.2.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标准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谈判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按谈判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期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谈判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3、谈判文件的修改

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均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 4、供应商注意事项

### 4.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 4.2 质疑与答复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4.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采购公告/成交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4.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4.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4.2.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2.5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4.2.6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5、谈判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在线获取。

## 6、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 7、解释权归属

本次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四、谈判要求

###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开标、阅标、谈判、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2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2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证明：供应商须提供 2020-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 企业近三年（2020 年 12 月至今，以合同显示的服务开始日期为准）须具有类似业绩 1 项（提供合同复印件）。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0)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 **3、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按谈判文件第六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编写。

2)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必须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制作工具编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可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请及时关注版本更新情况！

3)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对应上传至指定位置，如未按要求提供，导致与之相关的评分项不得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必须清晰有效，如因扫描件模糊不清谈判小组无法辨认导致不得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谈判报价**

4.1 本项目最高限价 520000.00 元，谈判报价超出最高限价金额，按无效标处理；

4.2 供应商应按“谈判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报价。谈判总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4.3 本次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处理；

4.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企业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谈判价存在明显不合理的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并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报价作无效处理；

4.5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是完成谈判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和合同条款上所列谈判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价，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修改，供应商应按本谈判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

4.6 谈判期间各供应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4.7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4.8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5、谈判保证金**

5.1 本次谈判活动需递交谈判保证金为：壹万元整（¥10000.00 元）

接受保证金单位名称：

开户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08283

转账事由：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谈判保证金

5.2 保证金应当通过单位银行账户转账等非现金方式提交。以电汇、转账等形式缴纳保证金应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需注明项目名称），凡响应文件中未附保证金缴纳凭证的供应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其投标无效。

5.3 供应商未递交、未足额递交或未按规定时间递交谈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

5.4 谈判保证金的递交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响应无效；

5.5 谈判商保证金退还：

5.5.1 未成交供应商：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未及时办理退还手续者，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5.2 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谈判保证金无息退还，未及时办理退还手续者，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如果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投标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3) 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 (4)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或转让、分包项目以及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成交公示前和成交公示期间，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
- (8) 因供应商原因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保证金不予退还。

## 6、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玖拾（90）日历天；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7、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7.1 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7.2 响应文件在需要进行签章的位置进行电子签章或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进行电子签章或加盖单位公章。

7.3 电子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应重新编制。

## 8、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五、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 1、谈判响应文件上传和递交

#### 1.1 谈判响应电子文件的上传

1.1.1 供应商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制作工具中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后即可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

1.1.2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清楚或不清晰的（含扫描件），造成无法评审或部分影响评审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1.1.3 供应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1.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修改后，应当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1.5 供应商在开标结束三日内，须提供三份（一正、二副）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或带电子签章的打印件。

#### 2、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2.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 3、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供应商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后可以对其修改或撤回，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时间之前。

3.2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供应商可在投标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以最终完成上传的为准。

3.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时间以后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3.4 供应商不得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 在谈判期间，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有权通过开标大厅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的澄清要通过开标大厅向谈判小组进行澄清回复，同时必须将澄清内容形成电子文件加盖电子签章通过开标大厅上传。

4.2 接到谈判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第 4.1 的规定作出澄清的，将视为放弃该澄清权利。

4.3 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 **5、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况：**

5.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电子签字、电子签章的；

5.2 已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系统签到的；

5.3 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电子签章和确认其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

5.4 经谈判，供应商仍不承诺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5.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6 经查实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六、组织谈判**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组织本项目的“不见面交易”活动。供应商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

2、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七、谈判评审办法及内容**

1、**谈判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2、**不见面谈判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组织谈判。

(1) 公布谈判的会议纪律；

(2) 公布供应商名单；

- (3) 供应商、采购人对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 (4) 导入电子响应文件；
- (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6) 谈判小组与单一供应商谈判；
- (7) 供应商进行两次或两次以上谈判报价；
- (8) 评标小组综合评审；
- (9) 谈判活动结束；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

## 2.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

2.1.1 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 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1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2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供货期、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或限制了甲方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而纠正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必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含）成员同意。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实质上响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

2.2.4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初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同意修正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序号	资格要求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2年12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2020-2022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	业绩证明	企业近三年（2020年12月至今，以合同显示的服务开始日期为准）须具有类似业绩1项（提供合同复印件）；
7	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非联合体	出具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9	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10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①供应商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相关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指定位置，不提供不得分。如未按要求提供，则与之相关的评分项不予计分。

②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必须清晰有效，如因扫描件模糊不清谈判小组无法辨认导致不得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资格审查时，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或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足以证明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作无效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满足本谈判文件的“资格审查”要求；

2.4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检查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情况将被视作无效响应：

**符合性审查一览表**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性检查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电子签字、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供货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参数响应	供应商填写的技术响应表中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谈判文件的要求；
	产品证明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在技术响应表后附相关产品的检测报告等证明；

2.5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谈判小组根据二次报价、谈判澄清、承诺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最后的评审工作。

### 3、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3.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3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4、最后报价

4.1 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质量和

技术、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4.2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两次或两次以上的谈判报价（最终报价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4.3 如果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或因其自身网络问题无法及时提交报价的，系统将默认其报价为电子响应文件提交的初始报价。

## 5、综合比较与评价

谈判小组按“评审内容”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成交原则：最终报价作为评审报价，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将排序前三名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6、成交

6.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确认函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成交确认函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成交确认函中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7、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7.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电子签字、电子签章的；

7.2 已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

7.3 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电子签章和确认其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

7.4 谈判响应文件中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7.5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7.6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7.7 谈判最后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7.8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全面响谈判文件要求的；

7.9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10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查询）

7.11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八、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七个（7）日历天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 九、其它事项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一节 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及地点

- 1、服务期：10 日历天
-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质保期

1 年

### 三、报价明细

- 1、成交供应商负责物品的运输、装卸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 2、因本项目为设备及试剂采购，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到项目后期试剂的维护、保养等全生命周期成本。

### 四、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双方自行商定

### 五、验收

1、物品运送到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需进行台式食品安全分析仪的现场实验验证，仪器兼容胶体金刚碳检测卡的读取检测。检测卡经层析后显示黑色 C/T 条带，黑色条带转化显示灰度值，验证灵敏度及稳定性。产品经实验验证符合要求后由采购人进行清点确认并签发《验收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天内确保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天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供应商。

###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谈判文件
- (3) 谈判响应文件
- (4) 合同货物清单

### 六、质量保证

- (1) 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全面满足采购要求。
- (2) 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状态。
- (3) 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当日 12 小时内派出专业的维护

人员到现场进行售后服务，供应商承担往返费用；

(4) 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

(5) 排除质量问题的时限不能超过 24 小时，当出现质量问题时有备选方案。

(6) 供应商必须满足所有的技术参数要求，若不满足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合同实施

1、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日历天内安排人员与采购人就送货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在服务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二节 采购技术要求

1、项目名称：2023 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2、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台式食品安全检测综合分析仪	<p>1. 设备支持微流控色谱卡、金标卡、环保型胶体金刚碳检测卡，并且最少内置一个相应项目，同时兼容大多数厂家检测卡；</p> <p>2. 用户可自定义选择检测模块，预留检测项目拓展功能。</p> <p>3. 预配置模块：</p> <p>（1）干式化学检测模块：采用 COMS 成像技术，可根据待检测样品反应生成物反射率进行分析测试。可检测非法添加物理化指标，提高样品中农兽药残留、生物毒素、致病细菌等有毒有害指标检测灵敏度；</p> <p>（2）胶体金刚碳免疫层析模块：采用可见光灰度显色技术，标记物为胶体碳呈现特定灰黑色，灰度值检测灵敏。免疫胶体金刚碳检测模块对结合的结果进行分析可检测非法添加物、药物残留、生物毒素免疫层析指标。</p> <p>（3）量子点检测模块：采用量子点标记技术，可精准的捕获待检样品中的目标物，缩短样品前处理的时间。</p> <p>4. 内置实验操作流程，可在线学习标准化实验操作；内置 office 办公软件；可智能对接设备的监管数据平台，可设置加密账号，实时上传检测数据；</p> <p>5. 智能通讯：可通过有线网络、WIFI 无线网络、3G/4G 无线网络实现数据传输。LED 光源，CMOS 传感器；</p> <p>6. 打印：内置打印机，可实时打印检测结果；</p> <p>7. 操作系统：win10 操作系统。存储：机身可储存≥100 万条检测结果，可将数据导出储存，硬盘≥32G、内存≥2G；</p> <p>8. 数据分析系统：RGB 彩色数据分析系统，色彩值≥6×106，可读取彩色色值；</p> <p>9. 显示：10.1 寸全触摸屏，TFT 材质；曲线数量≥80 条，包含微流控色谱卡、金标卡、胶体碳卡；</p> <p>10. 样品室可封闭、避光；检测卡可自动送入检测器；</p> <p>11. 仪器兼容环保型胶体金刚碳检测卡的读取检测，检测卡经层析后显示黑色 C/T 条带，黑色条带转换显示灰度值。可提高检测的灵敏度，增加结果读取的稳定性。提供实验验证过程图文报告。</p> <p>注：以上要求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等佐证；</p>	1	台	
2	便携式食品安全检测智能分析仪	<p>1. 设备支持：微流控色谱卡、金标卡、环保型胶体金刚碳检测卡，并且内置≥1 个相应项目，同时兼容大多数厂家检测卡；</p> <p>2. 样品室：可封闭、避光；</p> <p>3. 集成化设计系统包含：食品分析所需耗材、自动分析仪、软件，自带可充电电池</p> <p>4. 智能通讯：可通过有线网络、WIFI 无线网络、3G/4G 无线网络实现数据传输，可植入 SIM 卡，可移动电话、短信操作。LED 光源，CMOS 传感器；</p> <p>5. 内置实验操作流程及在线学习标准化操作流程；内置 office 办公软件；具有摄像功能，可现场进行录像、录音；可以智能对接现有的监管平台，可设置加密账号并实时上传数据；</p> <p>6. 打印：内置打印机，可实时打印检测结果；</p> <p>7. 操作系统：安卓系统。存储：机身可储存≥10 万条检测结果，可导出储存，硬盘≥</p>	16	台	

		8G、内存≥1G； 8.RGB 彩色数据分析系统：≥6×106 色彩值，可读取彩色色值； 9.显示：5.5 寸全触摸屏，TFT 材质；曲线数量≥60 条，包含微流控色谱卡、金标卡、胶体碳卡项目；预留检测项目拓展功能 10.功耗：<10W，供电：5V 直流电源，待机：≥72 小时，连续操作≥24 小时； 11.精密度 CV 值：≤0.8%； 12.不稳定性：≤0.1%； 13.有效图像分辨率：1600×900，800 万像素； 14.处理器：1.2HZ 四核处理器 15.重量：≤800g 16.体积：≤18*15*8cm 注：以上要求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等佐证；			
3	ATP 荧光检测仪	1.检测范围：0-9999RLU（相对发光单位） 2.检测精度：2*10-18molATP 3.检测干扰：±5RLUs 4.检测时间：15 秒 5.本底值：≤2RLU 6.可设定限值个数：>100 个（上限，下限设定） 7.储存大小：>2000 个检测结果 8.USB 接口：结果可传输到 PC 端（具有蓝牙传输功能） 9.操作温度范围：5℃-40℃ 10.相对湿度范围：20-85% 11.电池：锂电或 5 号 AA 电池 注：以上要求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彩页等佐证；	16	台	
4	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100 次/盒 用途：蔬菜水果中农药残留检测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201710）用于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检测 检测限：敌百虫 0.1 mg/kg，丙溴磷 0.5 mg/kg，灭多威 0.2 mg/kg，克百威 0.02 mg/kg，敌敌畏 0.2 m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15	盒	
5	亚硝酸盐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50 次/盒 用途：肉及肉制品（餐饮食品）中亚硝酸盐检测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201704） 检测限 1.0mg/kg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6	盒	
6	喹诺酮类药物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10 次/盒 用途：猪肉、猪肝、猪肾中喹诺酮类物质的检测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201906） 检测限：3 μ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	8	盒	

		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7	ATP 采样器 (拭子)	规格：20 支/包 用途：餐具洁净度检测 检测限：0-9999RLUs 采集器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24	盒	
8	甲醛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50 次/盒 用途：水发产品及其浸泡液中甲醛的快速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 201904） 检测限：5mg/kg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7	盒	
9	二氧化硫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50 次/盒 用途：用于检测蘑菇、干果、干菜、金针菇、生姜、粉丝等二氧化硫 检测限：≤30mg/kg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7	盒	
10	面粉中硫酸铝钾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50 次/盒 用途：面粉、油炸面制品中硫酸铝钾的检测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 202104） 检测限：25mg/kg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7	盒	
11	黄曲霉毒素 B1 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10 次/盒 用途：花生、水煮花生、烘烤花生、油炸花生和花生酱中黄曲霉毒素 B1 的快速定性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 202206） 检测限：20 μ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14	盒	
12	油酸价快速检测试剂	规格：50 次/盒 用途：常温下为液态的食用植物油、食用植物调和油和食品煎炸过程中的各种食用植物油的酸价的快速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 201911） 检测限：3 mg KOH/g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13	盒	
13	瘦肉精快速检测试剂 (克伦特罗)	规格：10 次/盒 用途：猪肉、牛肉等动物肌肉组织中克伦特罗的快速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KJ 201706） 检测限：0.5 μ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6	盒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1 4	豆芽甲 硝唑快 速检测 试剂	规格：10次/盒 用途：豆芽中甲硝唑的快速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KJ 202202） 检测限：5 μ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7	盒	
1 5	腐霉利 快速检 测试剂	规格：10次/盒 用途：蔬菜水果中腐霉利的快速测定 依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KJ202209） 检测限：0.2mg/kg 检测卡必须有独立密封包装 注：以上要求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或科研院所或省级及以上实验室等权威机构评价通过的产品验证报告或评价报告；	6	盒	

注：※供应商填写技术响应表时应保证所投产品参数优于或等于上表中的参数要求，不得低于上表参数。

※供应商除填写技术响应表外还应在表后后附相关产品的检测报告等证明。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参考）

出卖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买受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签订时间：\_\_\_\_\_

标的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交（提）货时间数量		
								合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质量标准：\_\_\_\_\_

第三条、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_\_\_\_\_

第四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回收：\_\_\_\_\_

第五条、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_\_\_\_\_

第六条、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七条、标的物的所有权自\_\_\_\_\_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_\_\_\_\_所有。

第八条、交（提）货方式及地点：\_\_\_\_\_

第九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_\_\_\_\_

第十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_\_\_\_\_

第十一条、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_\_\_\_\_

第十二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_\_\_\_\_

第十三条、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_\_\_\_\_

第十四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_\_\_\_\_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_\_\_\_\_生效。

第十八条、其它约定事项：\_\_\_\_\_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出卖人</p> <p>出卖人（章）：        住所：</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话：                传真：</p> <p>开户银行：            </p> <p>账号：                邮政编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买受人</p> <p>买受人（章）：        住所：</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话：                传真：</p> <p>开户银行：            账号：</p> <p>邮政编码：</p>	<p>鉴（公）证意见：</p> <p>经办人：</p> <p>鉴（公）证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	---	--

## 第六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ZSA-（CG）2023-014

（正/副本）

# 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仪及配套耗材 采购项目

##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响应函
- 三、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响应表
- 六、技术响应表
- 七、服务承诺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 业 信 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众赛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授权项目与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供应商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注意：提供 2 份原件（其中 1 份在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时一同递交，另一份装订在供应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2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2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证明：供应商须提供 2020-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 企业近三年（2020 年 12 月至今，以合同显示的服务开始日期为准）须具有类似业绩 1 项（提供合同复印件）。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描述	
备注	

注：供应商应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我方在近三年承接的项目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未因违规或违约介入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及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未因违规或违约解除合同。我方在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被暂停参加投标活动的处罚阶段。

5.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若在本项目的招标投标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方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的投标及成交资格，且我方将无条件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成交、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9)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10)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 1: (如有)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非小微企业无需提供。

附件 2：（如有）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本项以投标单位提供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及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准，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投标单位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注：1. 证明资料应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相关目录的详细说明，投标单位须对自己所提供的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环境标志相关目录中明确标注本项目所报产品型号和位置（可采用网络截屏）以方便专家评审。

2.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相关目录的详细说明只有在供应商中体现才能获得该类产品的价格扣除。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如有）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4：（如有）

（4）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第一条规定，本公司为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的监狱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_\_\_\_货物，并提供相关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第一条规定，兹确认\_\_\_\_\_企业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及确认书，缺一将不予认定；
- 2) 《监狱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否则无效。



### 三、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供货期 (日历天)	质保期 (年)	备注
2023年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 仪及配套耗材采购项目	大写： 小写：			

- 说明：1、谈判报价应是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确定的谈判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本项目其他相关伴随费用的全部费用。
- 2、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					
总计			(小写) : _____ (大写) : _____		

结合谈判文件中**第四部分第二节 2、主要技术参数要求**中涉及的相关名称、单位、数量填写上述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 五、商务响应表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内容	响应文件 实际内容	响应 说明	备注

**说明：1. 结合谈判文件中第四部分第一节 商务要求**填写上述表格，供应商根据自身的供货能力及履约能力如实填写，逐条响应。

2.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如未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

3. 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公章)：(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技术响应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谈判文件规格参数	实际响应规格参数	型号	备注
1						
...						

- 注：1. 结合谈判文件中**第四部分第二节 2、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填写上述表格，供应商根据自身所投产品的各项指标性能，如实填写品牌名称及规格参数，若有不实之处，后果自负。
2. 供应商填写技术响应表时应保证所投产品参数优于或等于上表中的参数要求，不得低于**第四部分第二节 2、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3. 供应商除填写技术响应表外还应在表后后附相关产品的检测报告等证明。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公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实力相关证明材料（非必填项）]

---

本页以下无内容